



香港職工會聯盟

HONG KONG CONFEDERATION OF TRADE UNIONS

九龍彌敦道 557-559 號永旺行 19 字樓

19/F., WING WONG COMMERCIAL BLDG., NATHAN ROAD, KLN, H.K.

網頁/Website : www.hkctu.org.hk 電郵/Email : hkctu@hkctu.org.hk 電話/Tel : 2770 8668 傳真/Fax : 2770 7388

職工盟就「提供與就業相關的交通費資助」的意見書

特區行政長官於本年度的施政報告中推出「鼓勵就業交通津貼計劃」，以取代現時的「交通費支援計劃」。本會自 2006 年開始已積極爭取全港推行交通津貼，故本會十分關注「鼓勵就業交通津貼計劃」的落實與執行。

2007 年，政府原本計劃斥資 3.65 億推行「交通費支援計劃」；但根據星島日報於 2010 年 10 月 14 日的報導：「自 07 年實施「交通費支援計劃」至今，約 40,153 宗申請獲批准，津貼金額達 3.13 億元，至今批出了 1.99 億元。」政策已實施超過三年，但批出的款項卻只佔原本撥款的 54%；足證明現行的「交通費支援計劃」，仍然未能全面地達至政府原先的目標。故本會認為，日後所推行的「鼓勵就業交通津貼計劃」，除了要建基於現行的申請資格與審批程序外，更須要進一步放寬申請資格，以擴闊資助網，讓更多低收入人士受惠。

其中最有效的方法，就是提高現時\$44,000 的個人資產上限，以確保更多低薪工人，不會因這嚴苛的資產限制而被拒諸新計劃的門外。同時，隨著最低工資條例的實施，本會認為「鼓勵就業交通津貼計劃」的個人入息上限亦須因應提高，以補助未能受惠於最低工資的低薪工人。現時，由於不少低薪兼職工人的每月工作時數均未能附合「交通費支援計劃」所規定每月 72 小時的工時下限，因而未能受惠於現行的「交通費支援計劃」。加上低薪兼職工人的工資微薄，交通費開支往往佔了他們收入的一大部份；故欠缺交通費補助，會削弱他們的就業意欲。因此，若政府真的旨在「鼓勵就業」的話，就應該取消現行的工時限制，讓有意欲就業的低薪兼職工人不會因高昂的交通費開支而卻步。最後，職工盟要求「鼓勵就業交通津貼計劃」會成為長遠的政策，以作為一項行常的社會保障制度。

職工盟就「鼓勵就業交通津貼計劃」的具體訴求如下：

1. 長期推行「鼓勵就業交通津貼計劃」；
2. 放寬申請者的工資上限至月薪\$7,500；
3. 放寬申請者的個人資產上限；
4. 取消每月 72 小時的工作時數限制。

香港職工會聯盟